#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1年1月8日下午15:30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23 楼大会议室
- 3、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8日上午9:15-9:25, 9:30-11:30 和下午13:00-15:00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8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 意时间。

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果数据由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。

- 4、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- 5、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谭新乔先生
- 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,代表股份180,436,373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.6643%。其中中小投资者6人,代表股份464,9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39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,代表股份 180,302,373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.6430%。

3、参加网络投票情况

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4 人,代表股份 134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13%。

4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过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布局锰酸锂产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180, 316, 473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 99. 9335%; 反对票 119, 9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 0. 0665%;弃权票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 0. 0000%。

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: 湖南湘君律师事务所
- 2、见证律师: 张泽澳、裘娟
- 3、结论性意见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湖南湘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二一年一月八日

